

标识: WZKXCMA-QR-93

宁夏瑞科新源化工有限公司

193012050280

土壤检测报告

吴科信委托字[2021]第 961 号

委托单位: 宁夏瑞科新源化工有限公司

检测单位: 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1 年 6 月 13 日



复印无科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93012050280

名称: 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吴忠市利通区友谊西路 1020#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93012050280

发证日期: 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

有效期至: 二〇二五年四月八日

发证机关: 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项目负责人：马 卫

技术负责人：马 卫

报 告 编 写：江海红

报告审核人：贾 涛

参加人员：丁 辉 杨 帆 马威斯 叶 倩 梁 祝
任学香

报告编制单位：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需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
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电 话：0953-2618599

地 址：吴忠市利通区友谊西路 1020#

一、前言

受宁夏瑞科新源化工有限公司委托,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,对该企业土壤进行了检测,出具检测报告。

二、土壤检测内容

2.1 土壤采样点的布设

本次共布设 6 个土壤检测点位。具体点位参见表 2-1。

表 2-1 土壤检测采样点

序号	点位名称	样品编号	检测因子
1	厂内重点区域	063TRB2105-20-1	总砷、总镍、总汞、总铅、PH、硫化物
2	厂内一般区域	063TRB2105-20-2	
3	厂界西北侧	063TRB2105-20-3	
4	厂界西侧	063TRB2105-20-4	
5	厂界南侧	063TRB2105-20-5	
6	厂界东侧	063TRB2105-20-6	

2.2 检测时间及频率

检测一次。

2.3 土壤检测分析方法

土壤样品的分析项目及方法按《土壤环境检测技术规范》(HJ/T166-2004)规定的方法进行采样分析,具体分析方法见下表 2-2。

表 2-2 土壤检测分析方法

序号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最低检出限	测试仪器	检定/校准有效期
1	总汞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:土壤中总砷的测定》 (GB/T 22105.2-2008)	0.002 (mg/kg)	AFS200T 原子荧光光度计	2020.12.17- 2021.12.16
2	总砷		0.01 (mg/kg)		

3	总铅	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GB/T 17141-1997)	0.1 (mg/kg)	YH-AA2053A H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2020.12.17- 2022.12.16
4	总镍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491-2019)	3 (mg/kg)		
5	PH	《土壤中 pH 值的测定》 (NY/T 1377-2007)	/	PXSJ-216F PH 计	2010.9.1 -2021.8.31
6	硫化物	《土壤和沉积物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(HJ833-2017)	0.04 (mg/kg)	7230G 分 光光度计	

2.4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

1.为保证检测数据准确、可靠，在土样采集、消解、实验室分析的全过程中均按《土壤环境质量标准》的要求进行。

2.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，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，所有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。

3.实验室分析中采取自控和他控措施。自控平行双样测定率大于20%，他控平行密码样测定率为10%以上。土壤质控措施结果见下表2-3。

表 2-3 土壤检测质控数据表

序号	检测项目	样品数 (个)	他控	自控	合格率 (%)
			标准样品 (个)	平行样品 (个)	
1	总汞	6	1	1	100
2	总铅	6	1	1	100
3	总砷	6	1	1	100
4	总镍	6	1	1	100
5	PH (无量纲)	6	1	1	100
6	硫化物	6	1	1	100

2.5 土壤检测结果

土壤检测结果见下表 2-4。

表 2-4 土壤检测结果

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试行)							
GB36600—2018)表 1 筛选值第二类用地							
执行标准	2021 年 5 月 20 日						
采样日期							
检测点位	厂内重点区域	厂内一般区域	厂界西北侧	厂界西侧	厂界南侧	厂界东侧	标准限值
	063TRB2105 -20-1	063TRB2105 -20-2	063TRB2105 -20-3	063TRB2105 -20-4	063TRB2105 -20-5	063TRB2105 -20-6	
采样深度	0-20cm	0-20cm	0-20cm	0-20cm	0-20cm	0-20cm	
总汞 (mg/kg)	0.049	0.054	0.055	0.036	0.024	0.018	38
总铅 (mg/kg)	15.1	12.8	10.8	10.0	9.32	9.38	800
总砷 (mg/kg)	9.24	8.54	6.48	6.32	6.72	6.39	60
总镍 (mg/kg)	63	53	34	21	11	9	900
PH (无量纲)	8.49	8.62	8.35	8.54	8.44	8.65	/
硫化物 (mg/kg)	0.04L	0.04L	0.04L	0.04L	0.04L	0.04L	/

结论：本次检测，所有指标检测结果均符合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（试行）(GB36600—2018)表 1 筛选值第二类用地。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报告编制：汪建

审 核：李涛

签 发：李涛

日 期：2021.6.13

日 期：2021.6.13

日 期：2021.6.13

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